

汉中市天坑地质遗迹保护利用中心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汉中市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中心主要职责是：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地质公园管理、地质遗迹保护等法规政策，编制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规划和管理制度。

2. 依法保护天坑地质遗迹内自然环境和地质遗迹资源，对在天坑群地质遗迹范围内从事的各项活动进行协调管理，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文物古迹、古树名木和其它景物的保护与管理，配合相关部门依法查处毁坏地质遗迹资源等违法行为。

3. 开展天坑地质遗迹资源调查、评价和环境监测，对典型的地质遗迹和地貌景观建立档案，实施保护；为天坑群科学勘探提供相关服务保障。

4. 负责国家级天坑地质公园的申报；负责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项目的编制、申报和组织实施。

5. 开展科研、科普教育活动，普及地质遗迹科学知识，挖掘地质遗迹科学文化内涵；开展地质遗迹资源保护和宣传工作。

(二) 机构设置：汉中市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中心为汉中市林业局所属副处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下设综合科和保护利用科。

二、2023年工作任务

（一）综合协调，推进省级地质公园建设。一是加快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协调市文旅体集团（天坑公司）及时完成《陕西汉中天坑群省级地质公园规划》征询相关县区意见后，及时提请市政府组织审定。二是推进建设工作。按照《陕西汉中天坑群省级地质公园规划》内容协调推进省级地质公园建设。三是对标验收。按照省级地质公园验收标准，对标找差，积极申报验收。

（二）科学保护，建设三县一区高质量天坑保护地。一是坚持“严格保护”的原则。对全市天坑群地质遗迹进行科学分类，划分等级，按等级管理。保证地质遗迹管理科学化、制度化、等级化。二是加快管理制度建设。做好汉中天坑群保护管理制度修订、完善工作，使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工作能够依规、依法、有序高效进行。三是坚持“合理利用”原则。指导镇巴县在保护的前提下，做好地质遗迹旅游利用，为其他县区保护利用做好模范带头作用。

（三）统筹协调，发挥科研平台智库作用。一是做好汉中天坑群国际研究院协调服务工作。主动协调研究院和各部门单位，更好保护和利用汉中天坑群地质遗迹资源。二是做好天坑群调研工作。通过前期实地调研，结合各县区实际问题，整理调研材料，拓宽天坑群保护利用途径。

（四）抓住重点，建立天坑群保护利用项目库。组织建好汉中天坑群保护利用项目库，做好申报项目内容收集，提供市、县政府部门统筹实施，支持汉中天坑群科普、研学、宣传活动、保护利用等工作开展。

（五）文旅齐抓，打造最美地质文化村。积极协调指导宁强县落水洞地质文化村建设，将“世界最美天坑”所在的落水洞村建设成为以地质遗迹为载体的新型乡村。

（六）结合特色，全方位多渠道加大宣传力度。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以资源造亮点，用活动引热点。一是多媒体宣传。通过互联网渠道对汉中天坑群进行线上宣传，持续保持汉中天坑群社会关注度。二是开展多样化线下活动。与市文旅局、教育局、体育局、亚洲洞穴协会、摄影社会等单位沟通交流，组织开展探险类、研学类、运动类、摄影采风类等丰富线下活动，大力提升汉中天坑群影响力。

三、人员情况说明

本单位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 人；截止 2022 年底，实有人员 6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 2023 年预算收入 62.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90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2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1. 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14.34 万元；2. 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

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16 万元。3. 进一步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元。本单位 2023 年预算支出 62.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2.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1. 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14.34 万元；2. 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16 万元。3. 进一步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 62.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1. 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14.34 万元；2. 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16 万元。3. 进一步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万元。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62.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2.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1. 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14.34 万元；2. 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16 万元。3. 进一步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2.90 万元，较上年增

加 2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1. 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14.34 万元；2. 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16 万元。3. 进一步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万元。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90 万元，其中：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5.0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0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68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3)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02）1.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6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4) 事业机构支出（2130204）34.38 万元，较上年增加 8.34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进一步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万元；

(5) 森林资源管理支出（2130207）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 万元，原因是：因为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6) 住房公积金支出(2210201) 3.7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2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9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45.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34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06 万元,①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14.8 万元;②进一步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万元;

资本性支出(309) 1.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0 万元,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其中 1.20 万元用于购买专用设备。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90 万元,其中: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 61.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40 万元,原因是:①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由 3 人增加至 6 人,人员经费增加 万元;②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 14.80 万元。③进一步

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公用经费减少 0.74 万元；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1.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0 万元，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专项业务经费，其中 1.20 万元用于购买专用设备。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6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本单位刚刚成立，处于初建期，业务量较小，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逐步到位，业务量相应增加，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增加“三公”经费预算 3.6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暂无因公出国（境）业务；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本单位刚刚成立，处于初建期，业务量较小，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逐步到位，业务量相应增加，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和专项课题研究，需要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无车辆购置计划。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3.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构逐步健全，人员逐步到位，业务量相应增加，本年度开展汉中市天坑群保护利用联席会议。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 序号 | 会议名称 | 时间 | 人数 | 金额 | 备注 |
|----|------------|----------------------------|-----------------|------|----|
| 1 | 天坑保护利用联席会议 | 2023 年每季度召开一次联席会议，每次会期 2 天 | 50 人×4 次=200 人次 | 3.15 |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2.90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1.2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74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非刚性支出。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省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汉中市天坑群地质遗迹保护利用中心 2023 年部门（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附后）